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蔡淑芬

電話：04-7531810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1221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30122176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3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知能研習」，請各校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並惠請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26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14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輔導種子教師瞭解「校園霸凌的發展性輔導」、「校園霸凌的處遇性輔導」與「校園霸凌的介入性輔導」三級輔導作為，並協助校園霸凌事件之處置，遂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案預計於113年4月2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，假思享空間(台中市東區公園東路130號2樓201室)辦理，研習計畫如附件。
- 四、本研習會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即日起至113年4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，於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vFQuKLEWTzn6MUHUA>報名，或以附件實施計畫內QR code掃

輔導室 收文:113/04/02



1130001103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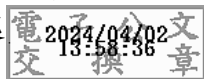


請進行報名；錄取人員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五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吳岱庭專
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分機589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